

证券代码：600105

证券简称：永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0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永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82,618,6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171%。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永鼎集团因自身资金需求，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3,859,7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时，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14,619,9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时，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29,239,8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于2025年9月17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永鼎集团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减持计划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 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382,618,695股
持股比例	26.17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68,000,000股 非公开发行取得：54,108,367股 其他方式取得：260,510,328股

股东名称	莫林弟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 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511,056股
持股比例	0.03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140,400股 其他方式取得：370,656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 原因
第一组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382,618,695	26.171%	莫林弟为永鼎集团董事长，持有其89.725%股份
	莫林弟	511,056	0.035%	莫林弟为永鼎集团董事长，持有其89.725%股份
	合计	383,129,751	26.206%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43,859,70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4,619,9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9,239,800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10 月 17 日~2026 年 1 月 16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非公开发行取得以及发行上市后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方式取得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根据《永鼎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永鼎集团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54,108,367 股）自该部分股份上市之日（2015 年 8 月 7 日）起 36 个月内不对外转让。

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已于 2018 年 8 月 7 日上市流通，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永鼎股份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在减持期间内，永鼎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在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永鼎集团严格按照相关减持规定实施减持计划，同时公司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8日